

证券代码：831123

证券简称：大成空间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湖北大成空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2024年6月，湖北大成空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向武汉恒信智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购买奔驰牌E300L商务车一台。该车辆所有权归属公司；该车辆价格为446,400元（含税）。公司直接支付了该车辆的部分首付款，并拟通过分期贷款的方式支付剩余的全部购车款项401,760元。

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无法直接向大成空间发放经营性贷款，只能向个人发放担保借款，故我公司、董事长傅礼铭经与该银行支行协商一致，决定以公司董事长傅礼铭先生个人名义向该银行支行贷款401,760元（分60期支付），用于支付剩余的全部购车价款，公司按月分期还款至傅礼铭名下在该银行开立的车辆贷款专用账户。同时，银行要求公司为该贷款提供车辆抵押担保。

(二)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追认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傅礼铭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

姓名：傅礼铭

住所：武汉市江夏区江夏大道 34 号创业农庄 C 区 18 号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傅礼铭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湖北大成空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向武汉恒信智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购买奔驰牌 E300L 商务车一台。该车辆所有权归属公司；该车辆含税金额 446,400 元。

在公司支付部分首付款后，公司董事长傅礼铭先生以个人名义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贷款 401,760 元（分 60 期支付），用于支付剩余的全部购车价款，同时，银行要求公司为该贷款提供车辆抵押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公司因经营需要，购买奔驰牌 E300L 商务车一台。该车辆所有权归属公司；该车辆价格为 446,400 元（含税）。公司直接支付了该车辆的部分首付款，并拟通过分期贷款的方式支付剩余的全部购车款项 401,760 元。

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无法直接向大成空间发放经营性贷款，只能向个人发放担保借款，故我公司、董事长傅礼铭经与该银行支行协商一致，决定以公司董事长傅礼铭先生个人名义向该银行支行贷款

401,760 元（分 60 期支付），用于支付剩余的全部购车价款，公司按月分期还款至傅礼铭名下在该银行开立的车辆贷款专用账户。同时，银行要求公司为该贷款提供车辆抵押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傅礼铭向中国农业银行武汉洪山支行申请 401,760 元贷款用于支付公司购车款，该车辆所有权人为公司，且该车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商务接待。以上担保不会为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提供担保事项风险可控，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40.1760	5.53%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0	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六、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大成空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湖北大成空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7 日